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通讯和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，董事 KAH-ONG TAN 先生、Ariel Poppel 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表决，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《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对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确定以 2018 年 2 月 28 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3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晶方科技股权激励预留权益授予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蔚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，已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，由其余 8 名董事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晶方科技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1 日